

## 湖南军信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募集资金专户完成销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4年7月29日发布的《关于同意湖南军信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1105号）同意，湖南军信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48,017,606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6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68,281,696.00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人民币23,841,260.00元（不含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744,440,436.00元。募集资金已于2025年1月6日划至公司指定账户，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2025年1月6日对上述募集资金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众环验字(2025)1100002号）。

### 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签订及募集资金专户的开立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利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专户管理。公司分别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户银行及独立财务顾问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截至2025年3月5日，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开立和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银行账户名称	开户行名称	银行账号	用途	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1	湖南军信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华兴支行	43050176363600002025	支付现金对价项目、补充流动资金项目、中介机构费用及相关税费	0.00

序号	银行账户名称	开户行名称	银行账号	用途	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2	湖南军信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梅溪湖支行	8111601012900759054	支付现金对价项目	0.00
合计					0.00

### 三、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情况

以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所存放的募集资金已按规定用途使用完毕，为便于募集资金专户管理，近日公司对相应的募集资金专户办理了注销手续，并将结息余额分别转入公司的自有资金账户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本次注销的募集资金专户情况如下：

银行账户名称	开户行名称	银行账号	用途	账户状态
湖南军信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华兴支行	43050176363600002025	支付现金对价项目、补充流动资金项目、中介机构费用及相关税费	已销户
湖南军信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梅溪湖支行	8111601012900759054	支付现金对价项目	已销户

鉴于上述募集资金专户已注销，该账户对应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 四、备查文件

- 1、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梅溪湖支行撤销银行结算账户申请书；
- 2、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华兴支行撤销银行结算账户申请书。

特此公告。

湖南军信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7日